公司代码：605599　　公司简称：菜百股份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赵志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鹏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7
第四节 公司治理.....1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16
第六节 重要事项.....1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3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3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3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赵志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西城区国资委	指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正公司	指	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金融街资本	指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菜百股份	指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菜百	指	深圳市菜百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电商子公司、电子商务	指	北京菜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北京玉缘	指	北京玉缘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金迈	指	上海金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明牌珠宝	指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张一元	指	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融晟置业	指	北京融晟置业有限公司
上金所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
黄金租赁	指	向银行借入黄金原材料组织生产，同时按照一定的租借利率支付租息。当租借到期后，通过向上海黄金交易所购入等质等量的黄金实物归还银行
T+D 业务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延期交易品种，以保证金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客户可以选择合约交易日当天交割，也可以延期交割，同时引入延期补偿费机制来平抑供求矛盾的一种现货交易模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菜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Caishikou Department Stor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AIBA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志良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沄沚	梁一雯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电话	010-83520088-638	010-83520088-638
传真	010-83520468	010-83520468
电子信箱	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53
公司网址	www.bjcaibai.com.cn
电子信箱	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菜百股份	605599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30,272,765.19	5,146,076,543.23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165,911.15	196,265,628.31	2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706,098.85	199,818,722.23	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677,299.90	195,482,969.01	307.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82,854,187.76	3,208,851,675.20	-0.81
总资产	4,665,637,402.57	5,221,540,655.85	-10.6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8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8	1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9	-3.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8.88	减少1.4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	9.04	减少2.6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26.44%，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有所增长、财务费用减少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07.03%，主要系 2022 年 4-6 月受疫情影响，公司控制采购规模，相较上年同期采购商品减少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194.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3,30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80,537.6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		

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59,915.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095,575.2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203.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980.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52,325.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34.65	
合计	33,459,812.3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及其发展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F52 零售业”项下的“F5245 珠宝首饰零售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为“F52 零售业”，所处的细分行业为黄金珠宝首饰零售业。

2022 年上半年，黄金珠宝行业呈现先扬后抑，并于第二季度末随疫情好转后逐步向好的走势。1-2 月在金价上行和元旦春节带动下，实现“开门红”，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在此期间，金银珠宝类商品领跑可选消费社零额。3 月以来，受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多点频发，范围较广，持续时间较

长的影响，3 月、4 月、5 月社零总额同比下降 3.53%、11.10%、6.70%；金银珠宝类同比下降 17.9%、26.7%、15.5%，降幅高于社零总额，趋势与社零总额保持一致。受疫情影响，黄金珠宝行业线下消费场景受损，叠加 2021 年同比高基数的因素，整体行业业绩放缓。随着报告期末整体疫情情况好转，6 月实现反弹增长，社零总额同比增长 3.10%，金银珠宝类同比增长 8.10%，涨幅高于社零总额涨幅，行业前期积累的黄金珠宝消费需求逐步释放。虽然报告期金银珠宝类社零额累计同比小幅下降 1.30%，但长期来看依然呈现稳步回暖增长态势。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黄金珠宝商品的原料采购、款式设计、连锁销售和品牌运营。公司以“菜百首饰”为主品牌，联动“菜百传世”“菜百悦时光”子品牌逐步形成品牌矩阵，设计、销售包括黄金饰品、贵金属投资产品、贵金属文化产品和钻翠珠宝饰品等在内的全品类、多款式黄金珠宝商品，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的珠宝购物体验。

公司积极布局销售渠道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拥有覆盖北京各行政区以及河北、天津、西安、包头、苏州等地的 64 家直营门店、银行渠道等线下销售网络，以及覆盖全国市场的线上电商销售网络。公司秉承经营效率和单店效益领先的原则，通过直营模式稳健发展，以保证每家门店给予顾客高品质和一致性的消费体验。

作为上金所第一批综合类会员单位，公司通过直接采购上金所标准金保证原料质量，并持续多年坚持严控产品质量标准，以诚信经营赢得了广大消费者信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注册会员人数约为 308 万名，较 2021 年 6 月末增长 56 万名，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竞争力不断提升，在以首都北京为核心的华北地区取得领先的市场份额,并通过线上渠道面向全国市场消费者,提升公司在全国的市场认可度和品牌知名度。报告期内，电商子公司实现销售同比增长 45.0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前半程，“两节”期间，基于节日馈赠、悦己消费等需求，带动“贺岁季”黄金珠宝首饰销售高涨，叠加金价上行因素，促使公司业绩实现较大增长，消费者在中国传统节日购买黄金珠宝的消费需求得到释放，金价变动促使消费决策增加保值增值意愿。报告期后半程，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线下消费场景受限，公司部分连锁门店出现暂时闭店或缩短营业时间的情况，客流量下滑，部分消费者转为线上购买，公司电商渠道承接该部分客群需求，成为线下渠道的重要补位。同时，公司积极开展直播销售、私域营销，触达一手消费，构建线上精准化、快速化的消费场景。进入 6 月以来，特别是 6 月下旬，随着疫情状况好转，各地复工复产趋于正常，线下客流有所复苏，黄金珠宝作为可选消费品弹性良好，线下消费场景缺失对于消费的硬性约束逐步减弱，销售逐渐回暖。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分店形成销售增量，电商子公司营业收入保持高速增长，带动公司报告期内整体业绩增长。

此外，报告期内黄金饰品精品类商品销售在整体黄金饰品中的占比稳步提升，硬足金等高工产品以其设计感强、工艺精美的特点受到消费者喜爱；国潮消费趋势持续走高，带动古法金品类销售上扬；公司专注于古法金的子品牌“菜百传世”和专注于自营钻石品类的子品牌“菜百悦时光”发展状况良好，有效达成细分赛道客群巩固并实现一定增量。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品牌运营、产品质量控制、服务体系、经营管理团队、信息化系统建设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品牌运营方面，公司长期致力于“菜百首饰”品牌建设，积极实施品牌战略。作为“中华老字号”企业，依托于深耕黄金珠宝行业几十年的努力，和多年来始终坚持的“标实价、卖真货、卖好货”的经营理念和原则，“菜百首饰”品牌得到了社会、行业和消费者的广泛认可，“菜百首饰”品牌价值不断提升。近年来，公司连锁门店的不断拓展和线上渠道的崛起，进一步提升了品牌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著名品牌、消费者满意著名品牌、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领先品牌等荣誉称号。

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得益于公司作为上金所的第一批综合类会员单位，具备直接从上金所采购黄金原料的资格，可从源头把控黄金原料质量。同时，公司坚持“以情经商，以质取胜”的经营理念，严守产品质量关。公司选择与优质供应商进行长期合作，通过长期稳定的供应链保证产品

质量，并制定了较国家及行业标准更为严格的“菜百首饰”质量订单标准，依据标准执行采购，并建立了产品第三方检测制度，实现了产品质量的全流程把控。

服务体系方面，作为国家级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公司构建的 33 项服务承诺体系，涵盖售前顾问、售中陪伴、售后增值，每年为超百万人次的消费者提供了标准化、系统化的“金质服务”，获得市场的广泛认可，使之成为菜百首饰特色鲜明的核心竞争力。在珠宝首饰销售时，公司培训员工采用陪伴式服务，提供充分咨询为客户答疑解惑。针对企业集团采购和个性化定制需求，公司成立首饰设计中心，并配备专业服务团队和设计团队为客户定制各类产品，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一系列特色金质服务，为公司维系和沉淀了一批忠实的客户群体，并向消费者持续传达“菜百首饰”的品牌理念。

经营管理团队方面，公司主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有 20 年以上的珠宝行业从业经验，公司黄金珠宝销售顾问持专业证书上岗率达 91.33%，并拥有一批在黄金珠宝企业管理、市场营销、渠道建设、产品设计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持有各类行业和职业专业证书的中层管理人员，形成公司“专一、专业、专注”的企业文化。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参加内部培训累计超过 15,000 学时，持续提升团队专业力。

在信息化系统建设方面，历经数次系统升级，公司建设了行业内较为先进的信息化系统，服务于公司主营业务，通过大数据对传统的“人、货、场”进行重构，同时涵盖商品品类管理、供应链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审批管理、运营分析等各种管理和业务职能，为门店精细化运营、提升经营效益和管理效率提供重要保障，并为后续直营门店营销网络的拓展提供有效支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以来，公司进一步优化整体信息系统，基于业务链条一体化，全面支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经营管控，为公司未来扩大收入规模、保持市场竞争优势提供充分支撑。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也是公司上市后的第一个自然年。在经济形势和地缘政治局势复杂多变，新冠肺炎疫情多点反复的形势下，公司上下齐心，顶住压力、沉着应对，采取多种有效措施紧抓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33,027.28 万元，同比增长 3.58%，归母净利润 24,816.59 万元，同比增长 26.44%。

（一）持续深入渠道布局，联动销售获取业绩增量

报告期内，公司在连锁渠道、电商多平台运营、银行业务拓展等方面多点发力，加大营销网络布局力度。在线下门店开设方面，加密京内核心商圈拓店，华北地区外以西安为试点连开四店，积极探索“在地化”运营，获取消费者认可，逐步形成异地连锁经营样板。2022 年上半年共开设直营门店 7 家，部分储备项目将于年内开业。在线上渠道运营方面，公司以官方商城升级为契机，开展全员分销，与全员营销、私域运营形成“组合拳”。在抖音等平台通过自播矩阵与头部主播合作的达人矩阵“双阵并举”，助推直播业务实现同比增长。6 月，“菜百股份直播基地”作为北京市商务局重点推介的北京首批直播基地之一，亮相“2022 北京网络直播促销月”。电商子公司与天猫、京东等头部电商平台紧密合作，抓住“双节”“618”等重要节点，全面提升销售。报告期内，线上平台累计访客量超 1,600 万人次，同比增长 29%，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在银行渠道拓展方面，新增与民生银行达成合作，后续将依托其网点开展销售。

（二）多品牌矩阵迎合消费需求，获取细分赛道增量

公司充分发挥直营模式可触达第一手消费需求的优势，积极灵活调整产品策略，构建多品牌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子品牌“菜百传世”以古法金为核心，推出融合古法錾刻、锤碟等特色工艺的产品，涵盖各类主题，以满足各年龄段消费者对国潮文化的多元化追求。其中古法婚庆品类逐渐成为婚嫁首饰的优选，古法黄金镶嵌品类以其别具一格的设计和百搭的风格，满足消费者佩戴首饰注重场景化的需求。子品牌“菜百悦时光”聚焦钻石品类，强调“悦己”消费理念，以其时尚元素设计感和“小轻奢”概念获得消费者认同，报告期内销售增长显著。

（三）加速自主设计研发，赋能产品高附加值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方面，始终秉承以消费者为核心，以顾客需求为导向的理念，加快自主 IP 产品开发速度，推出“东方花园”“恋意 Lovin”“京承百韵”等五大系列产品线，申请外观专利 27 款，积极推进异业合作及 IP 合作，与国家大剧院等达成合作，推出特色 IP 产

品。自主产品以其丰富的文化内涵、精美的设计，有效提升产品整体附加值，报告期内毛利率实现增长。

（四）数字化转型升级，提升经营管理质量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和智慧物流建设项目稳步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步伐加大。2022 年上半年，多个系统优化升级全面展开，部分系统已进入开发实现阶段，正式上线后将实现跨系统之间的协作，达成财务与业务的深度融合，以及物流作业流程的持续优化，提高线上线下一体化运营能力，实现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客户等业务链条一体化，为后续公司业务管理工作各环节的深度耦合，全面提升运营效率和效益提供重要支撑。

2022 年下半年，公司将紧抓新形势下的新机遇、新挑战，以经营工作为核心，守正创新，做强做优国有资本，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做好防疫常态化背景下的营销创新，加大消费引流力度，立足直营连锁模式，增强区域性联动效应，抓住线上渠道快速发展的有利形势，加大直播销售矩阵建设，积极拓展新销售平台，全面提升经营业绩。

二是通过加密京津冀门店布局，以西安为样板积极拓展华北以外市场，拓展全国营销网络建设布局。特别是要针对品牌新进区域市场，做到因地制宜，深入分析当地消费者偏好，发挥直营连锁优势，灵活调整产品结构，通过线上线下全渠道营销，提升消费者的品牌认知，提升门店经营效率。

三是大力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工作，在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和智慧物流建设项目方面，在前期业务调研、需求梳理、蓝图绘制等扎实工作的基础上，分步骤开展联调联测工作，力争年内实现一期系统上线；在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方面，积极发挥平台效应，在加快自有设计师培养的同时，整合行业内优秀设计师资源，以重点研发项目为抓手，提升协调效力，加快自主研发产品推出速度。同时，进一步凸显定制业务特色，持续优化，做精做强，以满足更加个性化、精美化的产品定制需求。

四是依托全媒体平台增强“菜百首饰”品牌声量，特别是要抓住新媒体流量机遇，提升品牌影响力和销售转化率。同时，进一步加强“菜百传世”和“菜百悦时光”子品牌建设，深入调研细分产品需求，推动立体化多品牌发展。

五是持续推动柔性供应链建设，坚持以销定采原则，进一步优化采配模式，以市场需求为指导调整产品结构。同时，重点关注黄金价格波动情况，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加强风险把控，稳定产品毛利率，确保经营目标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330,272,765.19	5,146,076,543.23	3.58
营业成本	4,700,234,104.94	4,540,118,030.96	3.53
销售费用	173,545,894.87	147,427,669.59	17.72
管理费用	47,186,904.61	46,971,216.73	0.46
财务费用	8,999,735.35	21,079,038.32	-57.30
研发费用	3,860,331.79	2,610,784.83	4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677,299.90	195,482,969.01	30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179,532.11	-156,335,134.5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55,244.25	-24,661,544.41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84,196,221.96 元，主要系新拓门店增收及线上销售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60,116,073.98 元，主要系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增加 26,118,225.28 元，主要系新开门店人员成本及租金费用、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增加 215,687.88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门店拓展，相关管理费用有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减少 12,079,302.97 元，主要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增加、黄金租赁规模减少租赁费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增加 1,249,546.96 元，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发生数比上年发生数增加 600,194,330.89 元，主要系 2022 年 4-6 月受疫情影响，公司控制采购规模，相较上年同期采购商品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发生数比上年发生数增加 311,514,666.61 元，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投资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年发生数比上年发生数减少 280,793,699.84 元，主要系公司于本期进行利润分配，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22,249,899.92	39.06	1,186,849,954.65	22.73	53.5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公司控制采购规模、赎回理财产品大于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8,061,139.00	5.10	407,953,529.02	7.81	-41.65	主要系理财市场变化，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55,119,592.55	3.32	178,313,613.03	3.41	-13.01	主要系报告期末联营销售同比上年年末时点销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5,170,938.05	0.11	10,166,935.97	0.19	-49.14	主要系采用预付账款采购商品金额减少所致。
存货	1,898,607,718.49	40.69	2,740,308,256.84	52.48	-30.72	主要系公司减少采购

						及受季节性销售影响减少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5,054,275.99	4.18	339,010,799.10	6.49	-42.46	主要系原料采购减少，暂估进项税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1,069,406.45	0.45	21,414,806.56	0.41	-1.61	主要系按成本模式计量出租的部分房产，减少额为本期摊销。
固定资产	161,261,713.02	3.46	167,972,528.01	3.22	-4.00	主要系本期折旧所致。
使用权资产	78,002,268.20	1.67	89,064,515.71	1.71	-12.42	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15,908.97	0.14	289,297.03	0.01	2,083.19	主要系公司信息系统升级、智慧物流项目阶段款项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861,740,000.00	18.47	1,233,705,000.00	23.63	-30.15	主要系减少黄金租赁规模所致。
合同负债	275,787,102.04	5.91	359,410,307.86	6.88	-23.27	主要系公司的实物金条延期提货业务，顾客办理提货业务较多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7,052,402.36	0.58	44,359,110.37	0.85	-39.02	主要系上年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含年终奖部分所致。
应交税费	46,142,478.83	0.99	71,069,530.16	1.36	-35.07	主要系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所得税、消费税、增值税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38,487,349.68	0.82	44,578,684.67	0.85	-13.66	主要系本期支付租赁款项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9,588,315.34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深圳市菜百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见注 1	1,000	1,680.01	1,532.74	173.97
北京菜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见注 2	500	19,933.65	1,329.98	451.21

注 1：深圳市菜百黄金珠宝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金银饰品、玉石玉器、工艺美术品、金条的销售；二手黄金饰品的销售。金银饰品、玉石玉器、工艺美术品、金条的加工。
注 2：北京菜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网上销售金属材料、工艺品、首饰、钟表、服装鞋帽、日用杂货；收购黄金制品；维修首饰；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区域集中风险

公司目前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以北京市为核心的华北地区，且公司北京总店的销售占比较高。为改善销售集中的局面，公司已在河北省、天津市、陕西省西安市、内蒙古自治区及江苏省苏州市开设直营连锁门店，并利用电商渠道扩大销售区域。截至报告期末，华北地区门店数量为 58 家，其中北京市门店 48 家（含总店）、华北其他地区门店 10 家；华北以外地区门店数量为 6 家；线上入驻 8 家平台开设店铺 12 家，并设立自营线上商城。报告期内，公司在华北地区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3.17%，报告期近三年一期，公司在华北地区以外区域销售比例稳步增长，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上半年华北以外地区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72.00%、74.26%、66.45%和 71.88%。在公司目前的销售区域分布情况下，如华北地区经济环境、居民收入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区域珠宝行业竞争加剧，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黄金和铂金，公司黄金、铂金原材料主要通过上金所采购，而国内黄金、铂金价格受国内外经济形势、通货膨胀、供求变化、地缘政治、国际金价等复杂因素影响，

近年来上金所黄金、铂金价格呈波动走势。公司产品价格与上金所黄金、铂金价格具有高度相关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采用随原材料价格波动而调整的定价原则，库存商品发出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若黄金、铂金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则公司可直接通过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消化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获得经营收益。若黄金、铂金等原材料价格下跌，公司直接面临着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给经营业绩带来压力。

3.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自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公司原材料供应、委外加工等产业链上的环节均受到一定影响。黄金珠宝产品作为可选消费品，其市场环境受到居民收入、消费者购买力水平以及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的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多点频发，包括公司所处的黄金珠宝零售行业在内的线下零售业受到极大冲击。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我国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居民消费需求已出现明显复苏。如后续疫情出现反复，有可能导致消费者购买力和购买意愿下降，公司作为零售终端企业可能需要承受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比大幅下降的风险。

4.委外加工风险

公司作为黄金珠宝专业经营公司，聚焦于产品附加值较高的上下游两端，强调原料采购、款式设计、连锁销售和品牌运营等附加值高的核心环节，将附加值较低、标准化程度较高的珠宝首饰加工环节委托专业加工厂商进行生产。虽然公司对委外加工厂商进行了严格的筛选，并与主要委外加工厂商均建立了良好的长期业务合作关系，且终端销售产品已经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但如委外加工厂商延迟交货，或加工工艺和产品质量达不到公司所规定的标准，可能对本公司存货管理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7 日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2-010 号公告	2022 年 3 月 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对外捐赠授权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22-026 号公告	2022 年 5 月 19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

				附件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黄金珠宝首饰零售业，属于黄金珠宝首饰流通环节，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存在工业污染源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仅在经营卖场和办公区域产生少量生活污染物，主要包括生活污水、正常经营排放的废气、少量制冷设施产生的噪声以及生活固体废弃物。公司已通过安装空气净化系统及排风系统、对制冷设施加装额外隔音罩等设施积极提升污染物排放控制水平。公司正常经营产生的生活污染物的排放量符合环境监测标准，环保设施处理能力充足且实际运行情况正常。公司日常经营符合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日常工作中积极推行节能降耗、节能减排。公司有明确的垃圾分类管理制度，在配合当地政府进行垃圾分类的同时，加强日常宣传和检查力度。同时，在节约用水方面，总店洗手间配备了定量出水装置，在一定程度上节省了水资源。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践行绿色办公、绿色出行。报告期内，内部 OA 上线 10 项新管理审批流程，提高信息系统在线审批率，积极推行无纸化办公。同时，针对非正式文件推行线上文档协同办公或双面用纸，减少非必要办公用纸。另一方面鼓励乘坐公共交通，绿色出行。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上半年，菜百股份联合北京市西城区心飞扬青少年志愿服务中心共同加入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童缘联合劝募计划，开展“心飞扬”志愿家庭成长计划项目，向该项目提供公益资助款 5 万元。同时，公司组织干部员工积极参加西城区腾讯 99 公益日“博爱送温暖”及“共产党员献爱心”捐款活动，共计 1,303 人次参加，捐款金额共计 68,319.11 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说明一	详见说明一	详见说明一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说明二	详见说明二	详见说明二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详见说明三	详见说明三	详见说明三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说明四	详见说明四	详见说明四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西城区国资委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函出具之日，西城区国资委控制企业未从事自营黄金饰品、贵金属投资产品或其他珠宝饰品相关业务，没有从事或参与和菜百股份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西城区国资委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控制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菜百股份相同或相近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对菜百股份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3.如西城区国资委控制的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菜百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西城区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将在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及审批要求的条件下，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菜百股份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菜百股份的条件。

4.如果菜百股份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西城区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但未来随着经营发展之需要，菜百股份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仍将享有下述权利：1）菜百股份有权一次性或多次向西城区国资委控制的企业收购上述业务中的资产、业务及其权益；2）除收购外，菜百股份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亦可以选择以委（受）托经营、租赁、承包经营、许可使用等方式具体经营西城区国资委控制的企业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及/或业务。

上述承诺在西城区国资委作为菜百股份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二）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控制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和菜百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控制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菜百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对菜百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
3.如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菜百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及审批要求的条件下，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菜百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菜百公司的条件。
4.如果菜百公司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但未来随着经营发展之需要，菜百公司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仍将享有下述权利：1）菜百公司有权一次性或多次向金正公司控制的企业收购上述业务中的资产、业务及其权益的权利；2）除收购外，菜百公司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亦可以选择以委（受）托经营、租赁、承包经营、许可使用等方式具体经营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及/或业务。
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菜百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给菜百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包括菜百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菜百股份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菜百股份内部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相关批准决策手续。
2.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菜百股份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优于第三方的条件和利益。
3.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保证不从菜百股份违规借用资金，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违规占用菜百股份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菜百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菜百股份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菜百股份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菜百股份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三、股份限售的承诺

（一）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自菜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菜百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菜百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公司所持菜百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若菜百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则本公司所持菜百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承诺期限 36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菜百公司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若菜百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进行调整。
3.本公司将积极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

归菜百公司所有，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菜百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菜百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公司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4.如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授权菜百公司董事会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要求，对本公司所持菜百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二）2020 年 4 月 24 日，其他法人股东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云南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民航空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锦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京沙金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市宣武虎坊路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西城区职工技能交流创新中心出具《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自菜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菜百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菜百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公司将积极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菜百公司所有，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菜百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菜百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公司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3.如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授权菜百公司董事会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要求，对本公司所持菜百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三）持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赵志良、王春利、谢华萍、陈捷、张添一、申俊峰、付颖、关强、宁才刚、李沄沚、时磊、董振邦、杨娜出具股份锁定承诺函，承诺如下：

1.自菜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菜百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菜百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所持菜百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若菜百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则本人所持菜百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承诺期限 12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菜百公司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若菜百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进行调整。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菜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菜百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菜百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菜百公司股份。

4.本人将积极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菜百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菜百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菜百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5.如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授权菜百公司董事会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要求，对本人所持菜百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备注：
（1）赵志良、王春利、陈捷、谢华萍、关强、宁才刚、李沄沚、申俊峰、付颖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作出上述承诺，其中陈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申俊峰、付颖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换届后不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申俊峰现任公司连锁经营部经理，付颖现任公司党政事务部副经理。
（2）时磊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作出上述承诺。
（3）张添一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董振邦、杨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作出上述承诺。
（四）除持股董监高外的 739 名自然人股东于 2020 年 5 月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
自菜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菜百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该等股份派生的股份，如因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情形而新增的股份），也不由菜百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本人将积极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事项，违规操作的收益将归菜百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菜百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菜百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菜百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如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授权菜百公司董事会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对本人所持菜百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四、其他承诺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菜百股份、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和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菜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和停止条件
自菜百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菜百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若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则上述股票收盘价或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启动本预案中的股价稳定措施。若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点至股价稳定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措施，直至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
2.公司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及程序
（1）在公司符合本预案第一条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菜百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并结合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意见，选择如下一种或几种稳定股价措施，制定并公告具体的股价稳定方案，披露拟采取的稳定股价措施、回购或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
1）公司回购股份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中选择公司回购方式，则公司应自公告之日起 1 个月之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计划；公司股份回购计划

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股份回购计划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全部回购（若该股份回购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10%；若公司根据本预案在同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则在同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0%。

公司承诺在触发稳定股价方案的启动条件后，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履行上述的股份回购义务。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中选择控股股东增持方式，则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应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如该期间存在限制其买卖股票的情形或该股份增持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沪市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若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本预案在同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则在同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中选择由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方式，则菜百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全部增持计划（如该期间存在限制其买卖股票的情形或该股份增持计划需经相关部门审批，则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且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单次计划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若根据本预案在同一个会计年度需多次增持公司股份，则各自在同一个会计年度之内累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30%。

（2）根据上述程序实施完毕一次稳定股价方案后的 6 个月内，公司不再启动其他股价稳定方案。若前一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 6 个月后，在本预案有

效期内菜百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再次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方案。

（3）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守本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在聘任该等新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其签署相关承诺。若拟新聘任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拒绝签订相关承诺函，本公司将不予聘任。

3.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保障措施

（1）若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公司符合本预案第一条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则公司将延期发放全部董事的 50%薪酬，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股价稳定方案之日止。

（2）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公司回购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审批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未能按期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将公开说明未按期履行该等回购义务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将自愿申请冻结与履行本次回购义务相等金额的自有资金，为公司履行上述回购义务提供保障，直至公司履行完毕上述回购义务或实施其他替代措施。

（3）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控股股东增持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审批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控股股东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菜百公司应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4）若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中选择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方式，则除因不可抗力、未获相关部门审批等外部因素之外，公司届时在任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期履行增持义务，则菜百公司应将与该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薪酬予以截留，直至其实施完毕股份增持计划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5）若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菜百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或增持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4.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其他说明

（1）本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有效期三年。

（2）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及控股股东、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按照本预案中相关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同意本预案中未履行承诺时相关处置措施。

备注：

（1）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赵志良、王春利、陈捷、谢华萍、关强、宁才刚、李沄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作出上述承诺，其中陈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

（2）李卓、时磊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作出上述承诺。

（3）董振邦、杨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作出上述承诺。

（二）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菜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拟长期、稳定持有菜百公司股份。在 36 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本公司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本公司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
2.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被修订、废止，本公司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2）承诺的限售期届满；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2）减持股份的方式：本公司因故需转让持有的菜百公司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3）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本公司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菜百公司，并同意归菜百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上交菜百公司，则菜百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菜百股份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020 年 4 月 24 日，持股 5%以上股东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云南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菜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拟长期、稳定持有菜百公司股份。在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本公司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本公司就股份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
2.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被修订、废止，本公司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2）承诺的限售期届满；3）不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4）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2）减持股份的方式：本公司因故需转让持有的菜百公司股份的，需在发布减持意向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者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3）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本公司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和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菜百公司，并同意归菜百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上交菜百公司，则菜百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菜百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三）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及相关填补措施
2020 年 8 月 25 日，菜百股份出具《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承诺如下：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
公司已对募投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若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将稳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用账户进行存储，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计划用途充分有效使用，加快募投项目建设，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努力提高股东回报。
3.完善公司治理，为企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经营活动的效率性和效果性、资产的安全性、经营信息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积极引进专业性管理人才，提升公司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管理风险。

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切实履行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菜百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菜百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菜百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切实履行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全力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应全力支持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涉及股权激励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

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赵志良、王春利、陈捷、程嫣琳、刘伟、张山树、周晓鹏、张大鸣、戴敏、谢华萍、关强、宁才刚、李沄沚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作出上述承诺，其中陈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戴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 26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李卓、时磊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作出上述承诺。
（3）董振邦、杨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作出上述承诺。

（四）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2020 年 4 月 24 日，菜百股份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对相关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认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或履行相关承诺将不利于维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公司违反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应回购股票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等公开承诺事项的，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公司将：
（1）在公司股东大会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履行承诺的内容、原因及后续处理等，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公开道歉；
（2）自愿接受社会监督，中国证监会等监督管理部门可以督促公司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接受中国证监会等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理；
（3）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
（4）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将变更承诺或提出新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公开披露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菜百股份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2）若本公司未能履行该等承诺导致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同意按照经司法机关最终裁决确认的赔偿金额冻结本公司相应自有资金，为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监管机构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期间全体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在菜百股份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菜百股份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如有），并停发本人应在菜百股份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3）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菜百股份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菜百股份指定账户。
（4）如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1）赵志良、王春利、陈捷、程嫣琳、刘伟、张山树、周晓鹏、张大鸣、戴敏、虞阿五、申俊峰、付颖、高建忠、刘惠敏、谢华萍、关强、宁才刚、李沄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作出上述承诺，其中陈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戴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 26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虞阿五、申俊峰、付颖、刘惠敏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21 年 11 月 26 日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2）李卓、时磊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作出上述承诺。

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新任独立董事李燕、监事会主席杨纳新、监事汪继源、张添一、高级管理人员董振邦、杨娜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人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在菜百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菜百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如有），并停发本人应在菜百公司

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3）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菜百公司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菜百公司指定账户。
（4）如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五）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2020 年 4 月 24 日，菜百股份出具《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承诺或重大遗漏之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参考回购条件成就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的 30 天内，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具体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对损失认定存在争议，将以司法机关最终出具的司法裁决认定的数额为准。
若因发行人提供虚假记载资料、误导性陈述或对相关信息进行刻意隐瞒等原因导致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证券服务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的，上述机构因此对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上述机构损失。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承诺或重大遗漏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菜百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定程序督促菜百股份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公司将依法购回菜百股份上市后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2.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期间全体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承诺或重大遗漏之承诺函》，承诺如下：
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违反上述承诺，则菜百股份有权将应付本

人的薪酬、津贴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事项为止。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
（1）赵志良、王春利、陈捷、程嫣琳、刘伟、张山树、周晓鹏、张大鸣、戴敏、虞阿五、申俊峰、付颖、高建忠、刘惠敏、谢华萍、关强、宁才刚、李沄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作出上述承诺。
（2）李卓、时磊于 2020 年 11 月 29 日作出上述承诺。

（六）不谋求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
2020 年 5 月 12 日，公司股东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云南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不谋求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主体保证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菜百公司的股份，也不主动通过其他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如有）直接或间接增持菜百公司的股份（但因菜百公司的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被动因素增持除外）；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安排等任何方式扩大在菜百公司的股份表决权。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主体不以与除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以外的菜百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安排等其他任何方式谋求菜百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且不会协助或促使任何其他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菜百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
本公司同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带来的不利后果，并赔偿因此给菜百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造成的损失。
注：
上述关于不谋求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函在承诺人持有菜百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七）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出具《关于保证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作为菜百公司控股股东，为保证菜百公司的独立运作，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除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菜百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影响菜百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1.保证菜百公司人员独立
（1）本公司承诺与菜百公司保持人员独立，菜百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即本公司的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但不含菜百公司及其下属控股企业，下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菜百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2）菜百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制度，根据菜百公司制定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选聘、任免、考核、奖罚员工。菜百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2.保证菜百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菜百公司具有独立的与其经营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以及注册商标、商号、字号、专利等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未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菜百公司的资金、资产。
3.保证菜百公司财务独立
（1）菜百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地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不存在本公司干预菜百公司资金或资产使用的情况。
（2）菜百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本公司账户的情形。
（3）菜百公司为独立的纳税人，已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4.保证菜百公司机构独立
（1）菜百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菜百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干预菜百公司独立运作的情形。
5.保证菜百公司业务独立
（1）菜百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菜百公司的业务均按照市场化的方式独立运作，不存在需要依赖本公司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除通过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菜百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3）本公司承诺与菜百公司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菜百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2 年 1-6 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及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商品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15,804.90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	189,808.93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	4,800,000.00	118,145.53

	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合计		15,250,000.00	1,323,759.36

备注：以上关联方含关联方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2-005）。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191,100,000	24.57	191,1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	126,000,000	16.20	126,000,000	质押	62,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	103,320,000	13.28	103,32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云南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67,581,818	8.69	67,581,81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志良	0	24,995,944	3.21	24,995,944	无	0	境内自然人
民航空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2,050,000	2.83	22,05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金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8,900,000	2.43	18,9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锦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8,900,000	2.43	18,900,000	质押	18,9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春利	0	16,004,546	2.06	16,004,546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京沙金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0	9,450,000	1.21	9,4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强	1,690,874	人民币普通股	1,690,87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0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7,100

王泽振	1,373,617	人民币普通股	1,373,617
高利利	1,1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4,400
唐宁	708,500	人民币普通股	708,500
邹玉峰	6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696,400
李虹	631,027	人民币普通股	631,027
北京纵横无双科技有限公司	48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700
薛德权	468,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700
李京文	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1.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2.本公司未知除前 10 名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3.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其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91,100,000	2024.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3	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3,320,000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北京云南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7,581,818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赵志良	24,995,944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民航空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050,000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北京金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900,000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北京锦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900,000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王春利	16,004,546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京沙金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9,450,000	2022.9.9	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 本公司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22,249,899.92	1,186,849,954.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38,061,139.00	407,953,529.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55,119,592.55	178,313,613.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5,170,938.05	10,166,935.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48,758,584.46	46,371,802.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898,607,718.49	2,740,308,256.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95,054,275.99	339,010,799.10
流动资产合计		4,363,022,148.46	4,908,974,89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1,069,406.45	21,414,806.56
固定资产	七、21	161,261,713.02	167,972,528.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8,002,268.20	89,064,515.71
无形资产	七、26	8,398,261.15	8,730,252.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1,541,010.86	18,734,86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026,685.46	6,359,50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315,908.97	289,297.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615,254.11	312,565,764.41
资产总计		4,665,637,402.57	5,221,540,655.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861,740,000.00	1,233,705,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01,094,649.78	117,919,568.41
预收款项	七、37	1,406,339.46	1,666,146.55
合同负债	七、38	275,787,102.04	359,410,307.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052,402.36	44,359,110.37
应交税费	七、40	46,142,478.83	71,069,530.16
其他应付款	七、41	23,152,539.40	21,421,211.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7,692,732.09	40,302,556.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5,852,323.26	46,723,340.02
流动负债合计		1,409,920,567.22	1,936,576,770.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8,487,349.68	44,578,684.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965,556.89	4,345,855.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7,436,694.36	15,129,082.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889,600.93	64,053,623.13
负债合计		1,469,810,168.15	2,000,630,393.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77,777,800.00	777,77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31,633,896.83	831,633,89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5,603,372.68	39,766,763.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67,173,299.36	667,173,299.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860,665,818.89	892,499,91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82,854,187.76	3,208,851,675.20
少数股东权益		12,973,046.66	12,058,586.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95,827,234.42	3,220,910,26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65,637,402.57	5,221,540,655.85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1,845,365.30	1,134,867,117.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8,061,139.00	407,953,529.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98,069,328.91	380,086,742.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96,694.00	10,166,935.9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8,347,067.63	45,878,985.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63,267,806.67	2,561,678,495.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2,217,705.48	326,939,392.76
流动资产合计		4,316,905,106.99	4,867,571,198.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0,200,000.00	20,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069,406.45	21,414,806.56
固定资产		160,806,532.24	167,454,168.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396,829.03	86,636,673.01
无形资产		7,742,097.43	8,617,909.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169,359.35	18,177,38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5,647.83	5,769,459.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15,908.97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685,781.30	328,270,402.20
资产总计		4,633,590,888.29	5,195,841,600.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861,740,000.00	1,233,705,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776,475.57	116,556,597.69
预收款项		1,406,339.46	1,666,146.55
合同负债		275,787,102.04	359,410,307.86
应付职工薪酬		25,683,037.43	41,559,443.20
应交税费		42,978,789.23	69,210,674.24
其他应付款		22,365,795.30	21,071,893.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325,055.04	38,607,963.64
其他流动负债		35,852,323.26	46,723,340.02
流动负债合计		1,402,914,917.33	1,928,511,366.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401,867.26	44,368,949.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65,556.89	4,345,855.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36,694.36	15,129,082.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804,118.51	63,843,887.65
负债合计		1,462,719,035.84	1,992,355,254.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7,777,800.00	777,77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1,633,896.83	831,633,89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603,372.68	39,766,763.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7,173,299.36	667,173,299.36
未分配利润		848,683,483.58	887,134,586.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70,871,852.45	3,203,486,34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33,590,888.29	5,195,841,600.42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5,330,272,765.19	5,146,076,543.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330,272,765.19	5,146,076,543.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5,030,352,501.91	4,868,302,285.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700,234,104.94	4,540,118,030.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6,525,530.35	110,095,545.00
销售费用	七、63	173,545,894.87	147,427,669.59
管理费用	七、64	47,186,904.61	46,971,216.73
研发费用	七、65	3,860,331.79	2,610,784.83
财务费用	七、66	8,999,735.35	21,079,038.3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8,362,684.89	10,156,774.40
利息收入	七、66	9,002,512.54	1,423,114.08
加：其他收益	七、67	2,404,283.99	2,909,413.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5,898,861.43	-9,391,812.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241,591.89	4,057,096.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697,324.37	-8,063,217.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300,093.46	-960,259.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0,194.83	-1,748.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902,426.33	266,323,729.5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796.11	17,230.8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5,000.00	354.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2,831,222.44	266,340,606.3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3,750,851.50	70,657,041.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080,370.94	195,683,565.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080,370.94	195,683,565.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165,911.15	196,265,628.3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4,459.79	-582,063.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5,836,609.41	-45,567,060.2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5,836,609.41	-45,567,060.2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23,156,92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77		-23,156,92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5,836,609.41	-22,410,135.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七、83	5,836,609.41	-22,410,135.2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916,980.35	150,116,504.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002,520.56	150,698,568.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4,459.79	-582,063.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32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238,736,101.80	5,126,607,554.9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659,803,690.41	4,551,231,646.38
税金及附加		89,419,265.96	102,276,104.07

销售费用		152,848,515.86	131,265,036.06
管理费用		43,792,573.79	43,825,015.27
研发费用		3,860,331.79	1,948,708.83
财务费用		9,372,495.80	21,451,799.12
其中：利息费用		8,320,245.82	10,078,847.14
利息收入		8,913,893.07	1,381,791.28
加：其他收益		2,397,040.41	2,899,036.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5,898,861.43	-9,659,72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41,591.89	4,057,096.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46,099.04	-3,914,64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40,556.34	-804,450.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194.83	-1,748.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2,822,459.45	267,184,803.89
加：营业外收入		3,796.11	17,230.87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35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776,255.56	267,201,680.76
减：所得税费用		81,227,350.65	70,816,994.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548,904.91	196,384,686.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548,904.91	196,384,686.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36,609.41	-45,567,060.2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56,92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156,92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36,609.41	-22,410,135.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836,609.41	-22,410,135.2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385,514.32	150,817,625.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88,785,639.96	5,768,885,898.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57,004,903.22	241,937,38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5,790,543.18	6,010,823,28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4,083,122.90	5,122,434,091.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624,121.27	143,773,299.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398,917.15	235,684,59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07,007,081.96	313,448,32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0,113,243.28	5,815,340,31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677,299.90	195,482,969.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882,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7,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905,497,348.88	638,415,15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5,646,348.88	777,535,15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66,816.77	23,870,28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730,000,000.00	9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466,816.77	933,870,28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179,532.11	-156,335,134.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277,841.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30,177,402.54	24,661,544.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455,244.25	24,661,54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55,244.25	-24,661,544.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401,587.76	14,486,290.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259,996.82	596,919,066.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2,661,584.58	611,405,356.48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3,814,404.87	5,723,618,648.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752,896.94	241,860,68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0,567,301.81	5,965,479,332.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6,717,399.63	5,125,913,669.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688,316.92	136,918,892.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609,626.76	225,052,794.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740,313.39	298,686,09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4,755,656.70	5,786,571,45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811,645.11	178,907,879.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882,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7,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497,348.88	618,363,231.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5,646,348.88	757,483,231.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46,467.77	23,776,104.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000,000.00	9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446,467.77	933,776,10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199,881.11	-176,292,87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277,841.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83,795.10	24,439,12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961,636.81	24,439,12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961,636.81	-24,439,120.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7,049,889.41	-21,824,113.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492,160.55	570,849,379.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542,049.96	549,025,266.26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7,777,800.00				831,633,896.83		39,766,763.27		667,173,299.36		892,499,915.74		3,208,851,675.20	12,058,586.87	3,220,910,262.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7,777,800.00				831,633,896.83		39,766,763.27		667,173,299.36		892,499,915.74		3,208,851,675.20	12,058,586.87	3,220,910,262.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36,609.41				-31,834,096.85		-25,997,487.44	914,459.79	-25,083,02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36,609.41				248,165,911.15		254,002,520.56	914,459.79	254,916,980.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0,000,008.00		-280,000,008.00		-280,000,008.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000,008.00		-280,000,008.00		-280,000,008.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7,777,800.00				831,633,896.83		45,603,372.68		667,173,299.36		860,665,818.89		3,182,854,187.76	12,973,046.66	3,195,827,234.42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0				186,307,435.84		144,581,508.99		621,841,702.18		483,608,741.84		2,136,339,388.85	11,677,841.28	2,148,017,23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0				186,307,435.84		144,581,508.99		621,841,702.18		483,608,741.84		2,136,339,388.85	11,677,841.28	2,148,017,230.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09,160.20		294,210.00		198,913,518.31		150,698,568.11	-582,063.29	150,116,504.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567,060.20				196,265,628.31		150,698,568.11	-582,063.29	150,116,504.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42,100.00		294,210.00		2,647,89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942,100.00		294,210.00		2,647,890.00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00				186,307,435.84		96,072,348.79		622,135,912.18		682,522,260.15		2,287,037,956.96	11,095,777.99	2,298,133,734.95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7,777,800.00				831,633,896.83		39,766,763.27		667,173,299.36	887,134,586.67	3,203,486,34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7,777,800.00				831,633,896.83		39,766,763.27		667,173,299.36	887,134,586.67	3,203,486,34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36,609.41			-38,451,103.09	-32,614,49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36,609.41			241,548,904.91	247,385,514.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0,000,008.00	-280,000,008.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000,008.00	-280,000,008.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7,777,800.00				831,633,896.83		45,603,372.68		667,173,299.36	848,683,483.58	3,170,871,852.45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0				186,307,435.84		144,581,508.99		621,841,702.18	479,150,212.07	2,131,880,85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0				186,307,435.84		144,581,508.99		621,841,702.18	479,150,212.07	2,131,880,85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09,160.20		294,210.00	199,032,576.19	150,817,625.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567,060.20			196,384,686.19	150,817,625.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42,100.00		294,210.00	2,647,89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942,100.00		294,210.00	2,647,890.00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00				186,307,435.84		96,072,348.79		622,135,912.18	678,182,788.26	2,282,698,485.07

公司负责人：赵志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鹏艳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即北京菜市口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北京市宣武区人民政府于 1994 年 6 月 17 日出具的《关于对菜市口百货商场组建菜市口百货有限责任公司请示的批复》（宣政复[1994]2 号）和北京市体改委出具的《关于批准设立北京菜市口百货有限公司的批复》（京体改委字[1994]第 116 号），由北京市宣武区菜市口百货商场、中银金行、北京市宣武区白广路百货商场 3 家企业法人及赵志良等 45 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并于 1994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1150339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800 万元。

2000 年 3 月 29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办函[2000]35 号批准，北京菜市口百货有限责任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公司，2000 年 4 月 19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15,000 万元。后经货币增资、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本公司股本为 70,000 万元。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77.78 万股，并于 9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此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 77,777.78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70,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7,777.78 万股。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101542829P，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306 号，法定代表人：赵志良。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黄金珠宝首饰零售业，主营业务为销售金银饰品、工艺美术品、回收黄金、黄金饰品等。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金正公司，金正公司为金融街资本的全资子公司，金融街资本的出资人为西城区国资委，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西城区国资委。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包括：一级子公司有深圳市菜百黄金珠宝有限公司、北京玉缘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二级子公司有北京菜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金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详见附注九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

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

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为：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

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结算时间差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适用母公司）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
应收结算时间差系顾客持银行卡、购物卡及其他支付工具等消费形成的款项划账时间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理黄金回购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适用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客户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和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①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主要包括黄金原料、铂金原料等。期末可变现净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所生产的成品终端销售价格，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②库存商品主要包括投资金条、黄金饰品、铂金饰品、K 金饰品、镶嵌饰品和翡翠珠宝等。期末可变现净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终端销售价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1.长期股权投资”之“（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所述。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22.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年	5	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5	19.00-6.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按受益期	0	——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和特许经营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按受益期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

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商品销售方式以直销模式为主。主要销售渠道包括直营店、电商及银行。

直营店、电商及银行销售模式的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①直营店销售分为自营店面模式及商场联营模式。自营店面模式是指通过自有房产或租赁房产销售商品，商场联营模式是指通过百货商场店中店模式销售商品，本公司于商品销售给客户并收取货款或者取得索取货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本公司与特定供应商采用联营模式进行合作，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②电商销售渠道是指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商品，本公司于客户签收并已收取货款或取得索取货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银行销售渠道是指通过与银行合作，利用银行网点销售各类定制化和非定制化金条、金银商品等，本公司于商品销售给客户并收取货款或者取得索取货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代理采购黄金原材料业务是指本公司作为代理人，根据代理采购协议为委托人提供代理服务以赚取代理手续费。本公司于收取客户货款并向客户发货时确认代理手续费收入。

代垫黄金原料业务是指本公司为特定供应商代垫黄金原料并收取手续费的业务，按照代垫黄金原料的时间和合同约定的手续费计算确认收入。

软件开发定制业务，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发销售定制软件业务，在交付客户并取得验收单之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8。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5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消费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42 号文件的规定黄金交易所会员单位通过黄金交易所销售标准黄金（持有黄金交易所开具的《黄金交易结算凭证》），未发生实物交割的，免征增值税，发生实物交割的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同时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2）依据《关于发布<熊猫普制金币免征增值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6 号），本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销售熊猫普制金币，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3）鉴于金银首饰以旧换新业务的特殊情况，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银首饰等货物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明确规定，对金银首饰以旧换新业务，按销售方实际收取的不含增值税的全

部价款计缴增值税。纳税人采用以旧换新、翻新改制方式销售的金银首饰应按其实际收取的不含增值税的全部价款确定计税依据，征收消费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65,997.90	10,022,682.16
银行存款	1,514,078,630.44	945,985,095.37
其他货币资金	301,905,271.58	230,842,177.12
合计	1,822,249,899.92	1,186,849,954.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说明：本公司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主要为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保证金，明细如下：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保证金	128,291,534.20	138,364,708.48
履约保证金	1,011,781.14	1,010,248.35
电子商务平台保证金	285,000.00	215,001.00
合计	129,588,315.34	139,589,957.83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8,061,139.00	407,953,529.02
其中：		
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238,061,139.00	407,953,529.02
合计	238,061,139.00	407,953,529.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155,496,219.49
6 个月-1 年	1,194,138.08
1 年以内小计	156,690,357.57
1 至 2 年	96,773.35
2 至 3 年	100,000.00
3 至 4 年	79,637.50
合计	156,966,768.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9,637.50	0.11	179,637.50	100.00	--	24,370,788.06	12.48	12,275,212.78	50.37	12,095,575.28
其中：										
客户 1	152,000.00	0.09	152,000.00	100.00	--	152,000.00	0.08	152,000.00	100.00	--
客户 2	27,637.50	0.02	27,637.50	100.00	--	27,637.50	0.01	27,637.50	100.00	--
客户 3	--	--	--	--	--	12,549,283.02	6.43	6,274,641.50	50.00	6,274,641.50
客户 4	--	--	--	--	--	5,197,023.87	2.66	2,598,511.94	50.00	2,598,511.94
客户 5	--	--	--	--	--	6,444,843.67	3.30	3,222,421.84	50.00	3,222,421.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787,130.92	99.89	1,667,538.37	1.06	155,119,592.55	170,916,745.21	87.52	4,698,707.46	2.75	166,218,037.75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137,678,744.46	87.71	1,667,538.37	1.21	136,011,206.09	140,781,262.84	72.09	4,698,707.46	3.34	136,082,555.38
应收结算时间差	19,108,386.46	12.17	--	--	19,108,386.46	30,135,482.37	15.43	--	--	30,135,482.37
合计	156,966,768.42	100.00	1,847,175.87	1.13	155,119,592.55	195,287,533.27	100.00	16,973,920.24	8.69	178,313,613.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52,000.00	15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7,637.50	27,63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9,637.50	179,637.5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123,585,183.70		
逾期	14,093,560.76	1,667,538.37	11.83
合计	137,678,744.46	1,667,538.37	1.2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结算时间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19,108,386.46	--	--
合计	19,108,386.4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金额	16,973,920.24	-3,031,169.09	12,095,575.28			1,847,175.87
合计	16,973,920.24	-3,031,169.09	12,095,575.28			1,847,175.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 3	6,274,641.50	银行存款
客户 4	2,598,511.94	银行存款
客户 5	3,222,421.84	银行存款
合计	12,095,575.28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3,348,372.9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9.4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1,353,312.99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70,938.05	100.00	10,166,935.97	100.00
合计	5,170,938.05	100.00	10,166,935.9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170,938.0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758,584.46	46,371,802.83
合计	48,758,584.46	46,371,802.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46,433,479.32
6 个月-1 年	4,168,823.28
1 年以内小计	50,602,302.60
1 至 2 年	543,512.80
2 至 3 年	1,534,332.6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434,806.31
4 至 5 年	1,157,089.63
5 年以上	3,713,932.26
合计	59,985,976.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理黄金回购款	32,449,055.94	31,294,558.54
押金、保证金等	15,294,684.38	13,288,022.14
其他	12,242,235.88	3,587,193.89
合计	59,985,976.20	48,169,774.5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797,971.74	1,797,971.7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429,420.00	9,429,42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			11,227,391.74	11,227,391.74

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97,971.74	9,429,420.00				11,227,391.74
合计	1,797,971.74	9,429,420.00				11,227,39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翠绿黄金精炼有限公司	代理黄金回购款	16,521,090.38	0-6 个月	27.54	--
深圳市众恒隆实业有限公司	代理黄金回购款	12,411,603.02	0-6 个月	20.69	--
康某	占用资金	9,429,420.00	0-6 个月	15.72	9,429,420.00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代理黄金回购款	3,527,583.00	0-6 个月	5.88	--
北京华普联合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金	1,797,971.74	5 年以上	3	1,797,971.74
合计	——	43,687,668.14	——	72.83	11,227,391.7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669,335.65		74,669,335.65	82,158,960.78		82,158,960.78
库存商品	1,745,350,715.33	5,300,093.46	1,740,050,621.87	1,985,966,861.51	149,407.19	1,985,817,454.32
周转材料	4,658,937.93		4,658,937.93	6,730,171.09		6,730,171.09
委托加工物资	69,777,992.60		69,777,992.60	657,216,201.77		657,216,201.77
发出商品	9,450,830.44		9,450,830.44	8,385,468.88		8,385,468.88
合计	1,903,907,811.95	5,300,093.46	1,898,607,718.49	2,740,457,664.03	149,407.19	2,740,308,256.8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49,407.19	5,300,093.46		149,407.19	--	5,300,093.46
合计	149,407.19	5,300,093.46		149,407.19	--	5,300,093.4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0,155,862.13	163,739,265.25
暂估进项税	112,612,168.82	168,448,180.88
增值税留抵税额	46,807.25	49,014.91
预付各项费用	2,239,437.79	6,774,338.06
合计	195,054,275.99	339,010,799.10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331,230.65			34,331,230.65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331,230.65			34,331,230.6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916,424.09			12,916,424.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45,400.11			345,400.11
（1）计提或摊销	345,400.11			345,400.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261,824.20			13,261,824.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69,406.45			21,069,406.45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14,806.56			21,414,806.5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1,261,713.02	167,972,528.01
合计	161,261,713.02	167,972,528.0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816,801.66	14,397,849.10	4,520,370.07	15,536,290.96	71,540,293.76	248,811,605.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4,428.34		127,283.68		2,391,712.02
（1）购置		2,264,428.34		127,283.68		2,391,712.02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611.62		133,611.62
（1）处置或报废				133,611.62		133,611.62
4. 期末余额	142,816,801.66	16,662,277.44	4,520,370.07	15,529,963.02	71,540,293.76	251,069,705.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566,213.97	8,372,589.81	2,198,665.75	4,813,699.88	21,887,908.13	80,839,07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5,613.51	856,037.07	184,202.47	789,100.13	5,834,157.04	9,009,110.22
（1）计提	1,345,613.51	856,037.07	184,202.47	789,100.13	5,834,157.04	9,009,110.22
3. 本期减少金额				40,194.83		40,194.83
（1）处置或报废				40,194.83		40,194.83
4. 期末余额	44,911,827.48	9,228,626.88	2,382,868.22	5,562,605.18	27,722,065.17	89,807,992.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904,974.18	7,433,650.56	2,137,501.85	9,967,357.84	43,818,228.59	161,261,713.02
2. 期初账面价值	99,250,587.69	6,025,259.29	2,321,704.32	10,722,591.08	49,652,385.63	167,972,528.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123,270.38	126,123,270.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37,671.33	13,337,671.33
租入	13,337,671.33	13,337,671.3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9,460,941.71	139,460,941.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058,754.67	37,058,754.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99,918.84	24,399,918.84
(1) 计提	24,399,918.84	24,399,918.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1,458,673.51	61,458,673.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002,268.20	78,002,268.20
2. 期初账面价值	89,064,515.71	89,064,515.71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776,559.16	197,566.38	15,974,125.54
2. 本期增加金额	736,550.34		736,550.34
(1) 购置	736,550.34		736,550.3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513,109.50	197,566.38	16,710,675.8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178,605.49	65,267.71	7,243,873.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8,409.89	20,131.64	1,068,541.53
（1）计提	1,048,409.89	20,131.64	1,068,541.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27,015.38	85,399.35	8,312,414.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86,094.12	112,167.03	8,398,261.15
2. 期初账面价值	8,597,953.67	132,298.67	8,730,252.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588,803.13	11,805,715.12	5,089,153.36		19,305,364.89
展示货柜	6,146,058.45		3,910,412.48		2,235,645.97
合计	18,734,861.58	11,805,715.12	8,999,565.84		21,541,010.86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95,023.57	4,548,755.90	18,741,661.67	4,685,415.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46,161.33	486,540.33	2,350,495.38	587,623.85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3,965,556.89	991,389.23	4,345,855.61	1,086,463.91
合计	24,106,741.79	6,026,685.46	25,438,012.66	6,359,503.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61,139.03	1,740,284.76	6,853,529.05	1,713,382.26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 T+D 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1,981,141.59	495,285.40	640,451.33	160,112.8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0,804,496.88	15,201,124.20	53,022,351.03	13,255,587.76
合计	69,746,777.50	17,436,694.36	60,516,331.41	15,129,082.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554,280.70	1,554,280.70
资产减值准备	179,637.50	179,637.50
合计	1,733,918.20	1,733,918.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569,015.88	569,015.88	
2023 年	607,223.02	607,223.02	
2024 年	40,503.08	40,503.08	
2025 年	337,538.72	337,538.72	

2026 年	--	--	
合计	1,554,280.70	1,554,280.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采购长期资产	6,315,908.97	--	6,315,908.97	289,297.03	--	289,297.03
合计	6,315,908.97	--	6,315,908.97	289,297.03	--	289,297.03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33,705,000.00	1,125,248,000.01	1,497,213,000.01	861,740,000.00
合计	1,233,705,000.00	1,125,248,000.01	1,497,213,000.01	861,740,000.00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1,094,649.78	117,919,568.41
合计	101,094,649.78	117,919,568.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1,406,339.46	1,666,146.55
合计	1,406,339.46	1,666,146.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75,787,102.04	359,410,307.86
合计	275,787,102.04	359,410,307.86

说明：预收货款主要为预订投资金条款项，系顾客认购一定数量的金条，签署认购协议并付款后可在约定的期限后提取现货金条。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359,110.37	111,721,900.65	129,028,608.66	27,052,402.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636,636.32	10,636,636.32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359,110.37	122,358,536.97	139,665,244.98	27,052,402.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100,663.91	82,050,440.96	98,278,577.99	25,872,526.88
二、职工福利费	-	1,406,492.09	1,406,492.09	-
三、社会保险费	746,086.14	6,448,085.86	6,448,085.86	746,086.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6,086.14	6,273,966.71	6,273,966.71	746,086.14
工伤保险费	-	139,439.97	139,439.97	-
生育保险费	-	34,679.18	34,679.18	-
四、住房公积金	-	7,541,821.00	7,541,821.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3,360.32	1,583,357.61	2,652,928.59	433,789.34
六、短期带薪缺勤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000.00	12,691,703.13	12,700,703.13	
合计	44,359,110.37	111,721,900.65	129,028,608.66	27,052,402.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13,383.84	10,313,383.84	
2、失业保险费		323,252.48	323,252.48	
合计		10,636,636.32	10,636,636.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9,021,286.03	39,797,264.08
消费税	6,588,495.36	17,465,656.04
增值税	3,480,273.26	9,741,51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5,926.38	1,917,890.33
教育费附加	805,024.04	1,369,918.20
个人所得税	4,799,836.44	179,507.58
印花税	314,748.36	597,776.04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6,888.96	-
合计	46,142,478.83	71,069,530.16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152,539.40	21,421,211.28
合计	23,152,539.40	21,421,211.2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7,952,891.43	6,413,791.52
应付银行卡	7,864,116.20	5,034,487.80
应付费用	2,714,039.71	5,326,796.42
押金保证金	4,331,234.18	4,411,046.18
代收代付款项	64,509.29	65,477.36
其他	225,748.59	169,612.00
合计	23,152,539.40	21,421,211.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筑邦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57,416.00	未到结算期

北京水木清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42,172.36	未到结算期
北京物美大卖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16,848.54	租赁保证金
北京中建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216,436.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692,732.09	40,302,556.00
合计	37,692,732.09	40,302,556.00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5,852,323.26	46,723,340.02
合计	35,852,323.26	46,723,340.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额	79,078,701.67	88,329,570.45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898,619.90	3,448,329.7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692,732.09	40,302,556.00
合计	38,487,349.68	44,578,684.67

其他说明：

2022 年 1-6 月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1,488,102.33 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45,855.61		380,298.72	3,965,556.8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345,855.61		380,298.72	3,965,556.8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一）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7,777,800.00						777,777,800.00

其他说明：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7,845,153.83			747,845,153.83
其他资本公积	83,788,743.00			83,788,743.00
合计	831,633,896.83			831,633,896.83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766,763.27	15,219,964.24	7,437,818.39		1,945,536.44	5,836,609.41		45,603,372.6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766,763.27	15,219,964.24	7,437,818.39		1,945,536.44	5,836,609.41		45,603,372.6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发生额为 5,836,609.41 元。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8,980,514.95			468,980,514.95
任意盈余公积	198,192,784.41			198,192,784.4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67,173,299.36			667,173,299.36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2,499,915.74	483,608,741.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2,499,915.74	483,608,741.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8,165,911.15	363,952,771.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304,597.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0,000,008.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81,243,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0,665,818.89	892,499,915.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24,830,403.47	4,699,888,704.83	5,140,235,480.27	4,539,772,630.85
其他业务	5,442,361.72	345,400.11	5,841,062.96	345,400.11
合计	5,330,272,765.19	4,700,234,104.94	5,146,076,543.23	4,540,118,030.9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79,605,467.63	92,884,22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47,971.66	8,297,882.85
教育费附加	5,820,003.56	5,995,307.12
房产税	1,154,541.38	1,189,746.88
印花税	1,756,796.12	1,687,635.56
土地使用税	38,400.00	38,400.00
车船税	2,350.00	2,350.00
合计	96,525,530.35	110,095,545.00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87,134,345.67	78,593,140.09
物业折旧及摊销费	39,919,343.32	31,999,913.30
服务费	18,097,901.81	14,150,275.05
广告宣传费	20,474,177.09	14,028,410.96
包装费	4,379,973.56	4,466,338.15
能源费用	917,866.51	1,098,095.89
装修费	73,254.60	979,305.40
运输费	240,645.57	331,008.75
快递费	459,662.65	292,989.30
其他	1,848,724.09	1,488,192.70
合计	173,545,894.87	147,427,669.59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31,363,859.51	30,187,141.28
物业折旧及摊销费	4,763,355.67	4,269,185.3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73,898.89	2,893,507.59

修理费	1,564,754.20	2,534,969.18
服务费	1,622,435.57	1,489,670.08
运输费	1,154,506.12	1,177,081.00
通讯费	844,341.35	805,003.92
办公费用	582,509.86	533,077.79
能源费用	502,390.73	377,052.28
保险费	351,683.18	331,815.73
业务招待费	155,623.08	259,785.21
差旅费	100,751.73	228,840.91
其他	2,406,794.72	1,884,086.44
合计	47,186,904.61	46,971,216.73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860,331.79	1,453,708.83
服务费		1,157,076.00
合计	3,860,331.79	2,610,784.83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362,684.89	10,156,774.40
减：利息收入	9,002,512.54	1,423,114.08
手续费及其他	9,639,563.00	12,345,378.00
合计	8,999,735.35	21,079,038.32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市商务局消费季支持资金	1,000,000.00	
西城区金融服务办上市补贴资金	800,000.00	2,200,000.00
传统商场升级转型鼓励资金	209,904.72	104,952.37
个税返还	190,980.87	396,267.46
西城区发改委节能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70,394.00	170,394.00
其他	33,004.40	37,800.00
合计	2,404,283.99	2,909,413.83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4. 政府补助”所述。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80,537.65	3,880,037.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37,2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64,305,663.72	56,486,725.66
T+D 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85,196,430.60	-71,792,707.00
无效套期产生的投资收益	1,827,556.90	-203,069.11
合计	25,898,861.43	-9,391,812.92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0,450.30	4,745,388.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1,858.41	20,240,707.96
T+D 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13,000.00	-20,929,000.00
合计	4,241,591.89	4,057,096.35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1,701,856.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126,744.37	-6,361,360.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429,42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697,324.37	-8,063,217.31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300,093.46	-960,259.5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300,093.46	-960,259.58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0,194.83	-1,748.67
合计	40,194.83	-1,748.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补偿款		1,332.00	
废品收入		2,654.87	
其他	3,796.11	13,244.00	3,796.11
合计	3,796.11	17,230.87	3,79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其他	25,000.00	354.00	25,000.00
合计	75,000.00	354.00	75,000.00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055,958.71	74,202,549.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4,892.79	-3,545,508.47
合计	83,750,851.50	70,657,041.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2,831,222.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207,805.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3,045.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83,750,851.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所述。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139,454,768.83	190,463,854.51
T+D损益	104,860,279.00	
往来代垫款	1,659,561.47	43,760,768.33
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2,027,781.38	6,289,647.03
利息收入	9,002,512.54	1,423,114.08
合计	257,004,903.22	241,937,383.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5,805,794.98	58,021,318.54
支付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129,540,052.10	132,290,806.07
往来代垫款	20,742.70	2,519,683.00
工会经费	2,136,072.18	1,899,168.27
T+D损益	0.00	118,716,994.00
营业外支出	75,000.00	354.00
其他	9,429,420.00	
合计	207,007,081.96	313,448,323.8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900,000,000.00	628,1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5,497,348.88	10,315,153.70
合计	905,497,348.88	638,415,153.7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730,000,000.00	910,000,000.00
合计	730,000,000.00	91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金手续费	6,650,469.98	8,871,009.04
租赁付款额	23,526,932.56	15,790,535.37
合计	30,177,402.54	24,661,544.41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9,080,370.94	195,683,565.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00,093.46	960,259.58
信用减值损失	-5,697,324.37	8,063,217.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54,510.33	7,735,439.0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399,918.84	15,862,855.12
无形资产摊销	1,068,541.53	906,696.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99,565.84	7,131,45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94.83	1,748.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0,450.30	-4,745,388.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362,684.89	10,156,774.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0,537.65	-6,117,23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817.72	-2,595,892.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2,075.07	-949,616.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6,400,444.90	-59,841,578.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126,524.65	183,881,075.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4,713,886.97	-130,770,228.77
其他	7,782,145.85	-29,880,18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677,299.90	195,482,969.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13,337,671.33	48,441,580.4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2,661,584.58	611,405,356.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7,259,996.82	596,919,066.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401,587.76	14,486,290.1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92,661,584.58	1,047,259,996.82
其中：库存现金	6,265,997.90	10,022,682.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3,056,849.30	944,964,847.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3,338,737.38	92,272,467.6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2,661,584.58	1,047,259,996.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8,291,534.20	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11,781.14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285,000.00	电子商务平台保证金
合计	129,588,315.34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1）现金流量套期业务概况

黄金原材料为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其价格容易受黄金市场价格波动而变动，为规避金价波动风险，本公司基于顾客预订投资金条数量分析预期的黄金原材料采购交易，以此为依据采用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延期交易合约进行套期操作。公司制定了《实物金条延期提货业务销售及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2）现金流量套期业务定性分析

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规避黄金价格波动而开展的黄金延期交易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3）现金流量套期业务对各期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2022 年 1-6 月现金流量套期业务情况

被套期项目名称	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	累计套期有效部分（套期储备）	套期无效部分	本期转至当期损益的套期储备	套期储备余额
预期黄金原材料采购交易	黄金延期交易	24,320,099.00	15,219,964.24	1,827,556.90	14,710,396.25	60,804,496.88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北京市商务局消费季支持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西城区金融服务办上市补贴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传统商场升级转型鼓励资金	209,904.72	其他收益	209,904.72
西城区发改委节能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70,394.00	其他收益	170,394.00
其他	33,004.40	其他收益	33,004.40
合计	2,213,303.12		2,213,303.1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菜百	深圳市	深圳市罗湖区	加工	100	--	投资设立
北京玉缘	北京市	北京市西城区	投资并购	51	--	投资设立

说明：本公司下属北京玉缘之子公司上海金迈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对上海金迈进行清算，清算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下属北京玉缘之子公司上海金迈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对上海金迈进行清算。清算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玉缘	49	12,036.61	--	10,313,091.13
电子商务	20	902,423.18	--	2,659,955.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玉缘	21,334,449.92	-	21,334,449.92	297,103.92	-	297,103.92	21,286,929.60	--	21,286,929.60	275,560.78	--	275,560.78
电子商务	193,370,519.65	5,966,027.74	199,336,547.39	186,036,769.72	-	186,036,769.72	226,971,877.11	3,716,598.73	230,688,475.84	221,900,814.06	--	221,900,814.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玉缘	94,242.68	27,334.45	27,334.45	-90,583.88	305,031.05	-47,385.22	-47,385.22	-359,489.29
电子商务	731,945,575.77	4,512,115.89	4,512,115.89	-2,052,339.80	504,486,911.58	-2,119,103.46	-2,119,103.46	15,692,715.0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9.47%（2021 年：48.6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2.83%（2021 年：70.92%）。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52.93 亿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46.02 亿元）。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861,740,000.00	1,233,705,000.00
其中：交易性金融负债	861,740,000.00	1,233,705,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238,061,139.00	407,953,529.02
其中：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238,061,139.00	407,953,529.0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未持有外币资产及负债，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黄金原材料，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本公司采用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延期交易合约对预期的黄金原材料采购价格风险进行套期。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中的有效套期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相关被套期交易影响损益的当期计入利润表。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1.50%（2021 年 12 月 31 日：38.31%）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38,061,139.00		238,061,139.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8,061,139.00		238,061,139.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8,061,139.00		238,061,139.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61,740,000.00			861,74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61,740,000.00			861,74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股利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股利分配率、永续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公司向银行租借黄金实物业务，黄金存在活跃市场（即上海黄金交易所），并且上海黄金交易所每个交易日均会公布黄金合约交易的收盘价格，公司期末以最后一个交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公布的收盘价格作为市价确定依据。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内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8,061,139.00	--	预期收益率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金正公司	北京市	投资	111,156	24.57	24.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金正公司，金正公司为金融街资本的全资子公司，金融街资本的出资人为西城区国资委，西城区国资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所述。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北京融晟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金融街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金融街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董事、监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明牌珠宝	接受劳务	676,151.04	954,395.03
北京金融街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433.96	--
北京金融街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明牌珠宝	接受委托代为销售	339,653.86	934,752.5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与明牌珠宝代理销售的含税结算金额为990,514.00元，不含税结算金额为876,561.08元，公司本期确认代理佣金收入339,653.86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张一元	房产	189,808.93	186,880.0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晟置业	房屋建筑物					118,003.20		13,528.8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2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20 人，支付薪酬请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6.59	462.4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融晟置业	80,776.55		99,776.55	
其他应收款	张一元	132,373.33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张一元	--	31,146.55
应付账款	明牌珠宝	128,323.77	320,764.29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合作方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签订了《投资协议书》，共同投资设立国润黄金（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润黄金”），本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股权占比 5%，应于国润黄金注册完成 30 日内缴纳首期出资 500 万元，剩余出资应于国润黄金注册完成 6 个月内实缴到位。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公司发现电商子公司员工康某利用职务占用电商子公司资金共计 1,132 万元，并导致电商子公司支出平台手续费 11,320 元。其中，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康某占用电商子公司资金 942 万元，电商子公司支出平台手续费 9,420 元，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充分计提了相应信用减值损失。2022 年 8 月 17 日，康某已被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刑事拘留，该案正在侦办中，具体情况以司法机关最终认定为准。目前电商子公司经营工作正常，正积极配合公安机关的调查工作，该事项对公司正常经营工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298,513,697.19
6 个月-1 年	1,194,138.08
1 年以内小计	299,707,835.2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99,707,835.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24,191,150.56	6.10	12,095,575.28	50	12,095,575.28
其中：										
客户 3	--	--	--	--	--	12,549,283.02	3.16	6,274,641.50	50	6,274,641.50
客户 4	--	--	--	--	--	5,197,023.87	1.31	2,598,511.94	50	2,598,511.94
客户 5	--	--	--	--	--	6,444,843.67	1.62	3,222,421.84	50	3,222,421.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9,707,835.27	100	1,638,506.36	0.55	298,069,328.91	372,680,197.15	93.9	4,689,030.12	1.26	367,991,167.03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100,514,484.48	33.54	1,638,506.36	1.63	98,875,978.12	127,341,469.52	32.09	4,689,030.12	3.68	122,652,439.4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0,084,964.33	60.08	--	--	180,084,964.33	215,203,245.26	54.22	--	--	215,203,245.26
应收结算时间差	19,108,386.46	6.38	--	--	19,108,386.46	30,135,482.37	7.59	--	--	30,135,482.37
合计	299,707,835.27	100	1,638,506.36	0.55	298,069,328.91	396,871,347.71	100.00	16,784,605.40	4.23	380,086,742.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86,517,697.07	--	--
逾期	13,996,787.41	1,638,506.36	11.71
合计	100,514,484.48	1,638,506.36	1.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180,084,964.33	--	--
合计	180,084,964.3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结算时间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19,108,386.46	--	--
合计	19,108,386.4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6,784,605.40	-3,050,523.76	12,095,575.28			1,638,506.36
合计	16,784,605.40	-3,050,523.76	12,095,575.28			1,638,506.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36,563,189.2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8.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1,353,312.99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347,067.63	45,878,985.01
合计	48,347,067.63	45,878,98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36,832,798.01
6 个月-1 年	4,398,586.76
1 年以内小计	41,231,384.77
1 至 2 年	443,012.80
2 至 3 年	1,458,332.60
3 年以上	0.00
3 至 4 年	2,434,806.31
4 至 5 年	1,018,770.63
5 年以上	3,558,732.26
合计	50,145,039.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理黄金回购款	32,449,055.94	31,122,414.24
押金、保证金等	14,649,440.38	12,662,778.14
其他	3,046,543.05	3,891,764.37
合计	50,145,039.37	47,676,956.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797,971.74	1,797,971.7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1,797,971.74	1,797,971.7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华普联合	1,797,971.74					1,797,971.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合计	1,797,971.74					1,797,97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翠绿黄金精炼有限公司	代理黄金回购款	16,436,599.92	0-6 个月	32.77	--
深圳市众恒隆实业有限公司	代理黄金回购款	12,411,603.02	0-6 个月	24.74	--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代理黄金回购款	3,527,583.00	0-6 个月	7.03	--
北京华普联合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金	1,797,971.74	5 年以上	3.58	1,797,971.74
北京新燕莎商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34,856.00	3 年以上	2.06	--
合计	——	35,208,613.68	——	70.18	1,797,971.7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200,000.00	--	20,200,000.00	20,200,000.00	--	20,2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菜百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北京玉缘	10,200,000.00	--	--	10,200,000.00	--	--
合计	20,200,000.00	--	--	20,200,000.0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33,298,678.62	4,659,458,290.30	5,121,079,579.29	4,550,886,246.27
其他业务	5,437,423.18	345,400.11	5,527,975.68	345,400.11
合计	5,238,736,101.80	4,659,803,690.41	5,126,607,554.97	4,551,231,646.3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80,537.65	3,612,122.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37,2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64,305,663.72	56,486,725.66
T+D 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85,196,430.60	-71,792,707.00
无效套期产生的投资收益	1,827,556.90	-203,069.11
合计	25,898,861.43	-9,659,728.12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194.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3,30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80,537.6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26,959,915.67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095,575.2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203.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980.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52,325.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34.65	
合计	33,459,812.3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4	0.32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4	0.28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志良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